附件1：

**乐昌市中小学生研学旅行工作协调小组**

**人员名单**

**组 长：**欧建来 市委教育工委书记、市教育局局长

**副组长：**刘 斌 市教育局党组成员

李启平 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副局长

**成 员：**肖红涛 市发展和改革局副局长

彭荣华 市财政局副局长

何四成 市住房与城乡建设管理局副局长

罗佩明 市交通运输局党组成员

吕晓芳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党组成员

张松峰 市卫生健康局党组成员

陈小平 市公安局交警大队教导员

高成良 团市委副书记

黄良慧 市教育局基础教育股股长

**联络员：**邓贵福 市教育局基础教育股副股长

白秀雪 市发展和改革局社会发展股股长

洪 薇 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旅游市场股股长

丘福来 市财政局教科文股负责人

欧建华 市住房与城乡建设管理局村镇建设管理股股长

邓天树 市交通运输局地方公路站站长

邓伟明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餐饮股股长

梁松茂 市卫生健康局卫生监督所所长

邝街平 市公安局交警大队民警

黄章乐 团市委后勤人员

 协调小组办公室设在市教育局，由市教育局刘斌任办公室主任，负责协调小组日常工作（办公电话：5552533）。

附件2：

**乐昌市中小学研学实践活动审批表**

申报单位：（盖章） 申报时间： 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起止时间 |  **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** | 参加人数 |  |
| 参加对象 |  | 研学基地 |  |
| 出行方式 | 自行组织 | **是（ ）否（ ）** | 研学线路 |  |
| 委托旅行社 | **是（ ）否（ ）** | 旅游公司名称 |  |
| 带队领导 | 姓名 | 移动电话 | 学校承担费用金额 |  |
|  |  |
| 活动安全员 | 男 | 女 | 市内交通车辆和驾驶员是否报公安交警大队车管所备案 | **是（ ）否（ ）** |
|  |  |
| 活动方案 | （提供附件） | 家长委员会意见 | （意义、费用、线路、注意事项等） |
| 与家长协议书（含安全责任） | （提供附件） |
| 与旅行社协议书（含安全责任） | 提供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、符合LB/T004和LB/T008的要求，具有AA及以上等级材料复印件，提供近三年无重大质量投诉、不良诚信记录、经济纠纷及重大安全责任事故申明原件。 |
| 研学情况 | 研学前培训情况 | （时间、地点、内容） |
| 研学后考核情况 |  |
| 安全工作 | 安全预案 | （提供附件） |
| 保险情况（提供本次活动师生意外险保单，校方责任险已由市政府统一投保） |
| 贫困生活动费用减免情况 |  |
| 学校意见 |  盖章 年 月 日 | 教育局研学业务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|   盖章 年 月 日 |
| 教育局安全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|   盖章 年 月 日 | 教育局分管领导审核意见 |   签字： 年 月 日 |
| 局主要领导审批意见 |   签字： 年 月 日 |

说明：1.本审批表制定依据是国家、省、市有关中小学研学旅行文件。

 2.此表一式3份，一份报安全主管部门备案、一份报业务主管部门备案、一份学校留存。

3.各校应提前10个工作日上报此表。

4.本表只针对小学4-6年级、初中7-8年级、高中1-2年级。

5.研学旅行时间原则上为非旅游高峰期。

**附件3：**

**乐昌市中小学研学旅行承接企业（机构）报备表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机构名称 | （盖章） |
| 法人代表 |  | 电话 |  |
| 业务负责人 |  | 电话 |  |
| 电子邮箱 |  | 传真 |  |
| 详细地址 |  |
| 工商营业执照号码 |  | 是否有出境旅游业务资质 |  |
| 机构开办年份 |  | 总投入（万元） |  |
| 专职研学指导老师人数 |  | 机构员工人数 |  |
| 机构 概况 |  |
| 精品研学线路及课程 |  |
| 承诺书 | 承诺本机构填写的信息及提供的材料均合法、真实、有效。如有弄虚作假或失实或失误，自动放弃准入。企业（机构）法人代表签名：年 月 日  |

注：承接中小学研学的企业（机构）必须按照属地管理原则，向开展研学业务所在地的教育行政主管部门报备，并提交以下材料：

（一）乐昌市中小学研学旅行承接企业（机构）报备表

（二）工商营业执照（正副本）

（三）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（正副本）

（四）旅行社（机构）法人身份证

（五）社保人员花名册（从社保服务平台下载后加盖公章）

（六）最近三个年度旅行社信誉等级评估文件

（七）最近三个年度财务审计报告（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）

（八）研学指导老师资料（研学指导老师不少于5人，至少有1名具有教师资格证）

（九）旅行社导游及员工资料，企业（机构）员工资料

（十）市级以上旅游局近三年无服务质量投诉证明材料

（十一）近三年内，有多次承接教育部门大规模中小学生活动或1000人以上中小学生旅行团队经验（典型案例）

（十二）研学旅行精品线路及研学课程设置资料（根据课程设置知识科普型、自然观赏型、体验考察型、励志拓展型、文化康乐型五大类别提供）

（十三）与基地（营地）签订旅游服务合同，并提供基地（营地）提供合法有效的相关证照资料

（十四）与取得《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》的企业签订旅游包车合同

（十五）服务质量承诺书

（十六）其他

以上材料，申报单位是旅行社的，以上15项资料需提供齐全；申报单位是企业（机构）的，除第3、第6和第10条以外，其他12项资料需提供齐全。申报单位需提交材料的原件和复印件，复印件一式3份，原件核对后归还申报机构。